

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應試專業科目命題大綱  
彙編目錄 頁次

一、郵政法規 (包括郵政法、郵政儲金匯兌法、簡易人壽 保險法及郵件處理規則)-----	1
二、民法-----	3
三、企業管理-----	5
四、工程經濟-----	8
五、營建法規-----	9
六、結構學-----	11
七、電機機械-----	12
八、機械設計-----	13
九、資訊系統與分析-----	15
十、郵政法規概要 (包括郵政法、郵政儲金匯兌法、 簡易人壽保險法及郵件處理規則)--	17
十一、民法概要-----	19
十二、營建法規概要-----	21
十三、結構學概要-----	23
十四、電機機械概要-----	24
十五、機械原理概要-----	25
十六、郵政法規大意(包括郵政法、郵政儲金匯兌法、 簡易人壽保險法及郵件處理規則)-	27
十七、電工原理大意-----	29

## 一、郵政法規(包括郵政法、郵政儲金匯兌法、簡易人壽保險法及郵件處理規則)

適用考試名稱	等 級	適用考試類別
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	員 級 晉 高 員 級	業務類、技術類
專業知識及核心能力	<p>一、了解並能清晰闡釋郵政法中相關名詞解釋及郵件遞送管理、遺失補償等規定。</p> <p>二、了解並能清晰闡釋郵政儲金匯兌法中對郵政儲匯之相關規定及範圍。</p> <p>三、了解並能清晰闡釋簡易人壽保險法中契約內容、當事人、關係人及權利義務之規定。</p> <p>四、了解並能清晰闡釋郵件處理規則中郵件種類、資費、交寄、運遞、查詢及遺失補償之重要規定。</p>	
命 題 大 綱		
<p>一、郵政法</p> <p>(一)本法相關名詞內涵</p> <p>(二)郵費及郵票</p> <p>(三)郵件遞送及管理之限制及義務</p> <p>(四)郵件遺失及毀損補償之規定</p> <p>(五)違反本法相關規定之罰則</p>		
<p>二、郵政儲金匯兌法</p> <p>(一)儲金、匯兌之種類</p> <p>(二)郵政儲匯業務之特性</p> <p>(三)郵政儲金之運用範圍</p> <p>(四)郵政匯票兌領請求權與遺失之相關問題</p> <p>(五)郵政儲匯業務之監理</p>		

### 三、簡易人壽保險法

- (一)簡易人壽保險契約種類
- (二)被保險人之資格
- (三)保險契約之訂立及終止
- (四)保險費之交付及保險契約之停效與復效
- (五)受益人之指定與變更
- (六)保險金之給付
- (七)保單借款規定

### 四、郵件處理規則

- (一)郵件種類及資費
- (二)郵件特別處理之規定
- (三)郵件之交寄與運遞之內容及限制
- (四)郵件查詢及遺失之補償規定

備註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二、民法

適 用 考 試 名 稱	等 級	適 用 考 試 類 別
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	員 級 晉 高 員 級	業 務 類
專業知識及核心能力	一、了解民法的基本概念與理論基礎。 二、民總部分重在了解權利主體、課題及法律行為之一般問題。 三、債法重在各種意定之債與法定之債。 四、物權部分重在各種物權及物權法之建制原則。 五、親屬及繼承法部分重在婚姻及親子關係以及其間之扶養與繼承權利與義務。	
命 題	大	綱
一、民法總則 (一) 法例 (二) 人 (三) 物 (四) 法律行為 (五) 期日及期間 (六) 消滅時效 (七) 權利之行使		
二、債編總論 (一) 債之發生原因 (二) 債之效力 (三) 多數債務人債權人 (四) 債之移轉 (五) 債之消滅		
三、債編各論 (一) 買賣 (二) 贈與 (三) 租賃與借貸 (四) 勞務契約 (五) 保證 (六) 合夥 (七) 新增有名契約		

<p>四、物權</p> <p>(一) 物權通則</p> <p>(二) 所有權</p> <p>(三) 擔保物權</p> <p>(四) 用益物權</p> <p>(五) 占有</p>	
<p>五、民法親屬篇</p> <p>(一) 通則</p> <p>(二) 婚約</p> <p>(三) 婚姻</p> <p>(四) 父母子女</p> <p>(五) 扶養</p>	
<p>六、民法繼承編</p> <p>(一) 遺產繼承人</p> <p>(二) 遺產之繼承</p> <p>(三) 遺囑</p>	
備註	<p>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p>

### 三、企業管理

適 用 考 試 名 稱	等 級	適 用 考 試 類 別
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	員 級 晉 高 員 級	業 務 類
專 業 知 識 及 核 心 能 力	一、了解企業經營之本質內涵、價值投入與創造、環境互動與成長發展。 二、有系統的了解企業經營之四大管理活動。 三、有系統的了解企業經營之七大機能活動。 四、了解企業永續經營與國際化過程，並認識企業活動與社會責任、環境發展間的關係。	
命 題	大	綱
一、導論與企業全球化環境 (一) 企業的種類與存在的意義 1. 企業的起源 2. 企業的所有權類型 3. 企業存在的意義 (二) 企業活動之價值創造 1. 企業活動之投入 2. 企業活動之過程 3. 企業活動之產出 (三) 企業倫理與社會責任 1. 企業倫理 2. 社會責任 (四) 台灣經濟制度與商業活動的發展 (五) 當前全球環境 1. 政治要素分析 2. 經濟要素分析 3. 法律要素分析 4. 科技要素分析 5. 人口統計要素分析 6. 文化要素分析 7. 社會要素分析 8. 教育要素分析		

## 二、企業的本質與管理活動

### (一) 企業創設與公司治理

1. 創新與創業精神
2. 公司治理

### (二) 規劃

1. 規劃的本質與類型
2. 理性規劃程序

### (三) 組織

1. 組織結構的基本類型與其優缺點
2. 古典與當代變革理論

### (四) 領導

1. 行為觀點的領導理論
2. 情境觀點的領導理論

### (五) 控制

1. 控制的意義
2. 平衡計分卡與策略控制

<p>三、企業的機能活動</p> <p>(一) 服務業的作業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服務業作業管理的特性</li> <li>2. 作業管理系統類型</li> <li>3. 作業規劃與排程</li> <li>4. 作業控制</li> </ol> <p>(二) 行銷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行銷內涵與行銷管理程序</li> <li>2. 了解消費者行為</li> <li>3. 市場區隔與定位策略</li> <li>4. 產品定位與產品生命週期</li> </ol> <p>(三) 人力資源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人力資源規劃</li> <li>2. 員工甄選、訓練、用人、留才</li> <li>3. 績效評估與獎酬、福利制度</li> </ol> <p>(四) 研發與科技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科技管理的定義與範圍</li> <li>2. 新產品開發與研發創新</li> </ol> <p>(五) 財務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財務規劃與財務預算</li> <li>2. 資金來源規劃與運用</li> <li>3. 企業風險管理</li> </ol> <p>(六) 資訊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資料與資訊系統</li> <li>2. 網際網路與電子商務</li> </ol> <p>(七) 策略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企業願景與長期目標</li> <li>2. 外部總體及產業環境分析</li> <li>3. 內部環境分析</li> <li>4. 策略分析-SWOT 分析</li> <li>5. 策略定位與展開</li> </ol>	
<p>四、企業永續經營與國際化歷程</p> <p>(一) 企業的國際化動機與過程</p> <p>(二) 企業的未來與永續經營</p> <p>(三) 企業的發展趨勢與挑戰</p>	
備註	<p>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p>



## 四、工程經濟

適 用 考 試 名 稱	等 級	適 用 考 試 類 別
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	員級晉高員級	技 術 類
專 業 知 識 及 核 心 能 力	一、理解工程經濟觀念及成本估計方法與觀念。 二、理解利率下之成本計算方法與觀念。 三、理解方案評估之各種方法應用。 四、理解折舊與稅之關係。 五、了解稅後方案評估分析之方法與觀念。 六、了解更新分析之方法與觀念。 七、了解資本支出預算規劃方法與觀念。 八、了解風險性及不確定性分析之方法與觀念。	
命	題	大 綱
一、 工程經濟觀念及成本估計		
二、 利率下之成本計算		
三、 方案評估之各種方法應用 (一) 現值法 (二) 年值法 (三) 報酬率法 (四) 益本比法		
四、 折舊與稅		
五、 稅後方案評估分析		
六、 重置分析		
七、 資本支出預算規劃		
八、 風險性及不確定性分析 (一) 風險性分析 (二) 不確定性分析		
備註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五、營建法規

適 用 考 試 名 稱	等 級	適 用 考 試 類 別
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	員 級 晉 高 員 級	技 術 類
專 業 知 識 及 核 心 能 力	了解國土綜合開發計畫、區域計畫、都市計畫體系及相關法規、建築法、建築技術規則、山坡地建築管制辦法、綠建築等規則之規定。	
命 題	大	綱
<p>一、國土綜合開發計畫</p> <p>(一)意義、內容和事項。</p> <p>(二)經營管理分區及發展許可制架構。</p> <p>(三)綜合開發許可制內容及許可程序及農地釋出方案(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p>		
<p>二、區域計畫</p> <p>(一)意義、功能及種類。</p> <p>(二)空間範圍及內容。</p> <p>(三)區域計畫法。</p> <p>(四)施行細則。</p> <p>(五)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p>		
<p>三、都市計畫體系及相關法規</p> <p>(一)主管機關及職掌，擬定、變更、發布及實施</p> <p>(二)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內容</p> <p>(三)都市計畫制定程序</p> <p>(四)審議</p> <p>(五)都市土地使用管制</p> <p>(六)都市計畫容積移轉實施辦法</p> <p>(七)都市計畫事業實施內容</p> <p>(八)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相關法令</p> <p>(九)都市更新條例及相關法規，都市發展管制相關法令。</p>		

	<p>四、建築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立法目的及建築管理內容</li> <li>(二)建築法主管建築機關</li> <li>(三)建築法的適用對象</li> <li>(四)建築法中“建築行為”意義內容</li> <li>(五)一宗建築基地及應留設法定空地規定</li> <li>(六)建築行為人權利與義務規定及限制</li> <li>(七)免由建築師設計監造或營造業承造建築物</li> <li>(八)建築許可、山坡地開發建築許可、工商綜合區開發許可、都市審議許可</li> <li>(九)建築基地、建築界線及開發相關法規管制計畫及管制規定</li> <li>(十)建築施工管理內容及相關法令</li> <li>(十一)建築使用管理內容及相關法令</li> <li>(十二)其他建築管理事項。</li> </ul>
	<p>五、建築技術規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架構內容</li> <li>(二)建築物一般設計通則內容</li> <li>(三)建築物防火設計規範</li> <li>(四)綠建築標章</li> <li>(五)特定建築物定義及相關規定</li> <li>(六)建築容積管制的意義、目的、範圍、內容、考慮因素、收益及相關規定</li> <li>(七)建築技術規則其他規定。</li> </ul>
	<p>六、山坡地建築管制辦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法令架構</li> <li>(二)山坡地開發管制規定內容</li> <li>(三)山坡地開發及建築管理</li> <li>(四)山坡地防災及管理。</li> </ul>
	<p>七、綠建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定義</li> <li>(二)綠建築的規範評估</li> <li>(三)綠建築九大指標的設計評估</li> <li>(四)綠建築的分級評估</li> <li>(五)綠建築推動方案。</li> </ul>
備註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六、結構學

適 用 考 試 名 稱	等 級	適 用 考 試 類 別
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	員 級 晉 高 員 級	技 術 類
專 業 知 識 及 核 心 能 力	一、了解桁架、梁及剛架結構的基本力學行為。 二、了解靜定結構彈性變形分析。 三、了解靜不定結構的分析方法及原理。 四、了解勁度矩陣在結構分析的應用。	
命 題	大	綱
一、力平衡在結構力學分析的應用 (一) 桁架、梁及剛架結構穩定性及靜不定判(超靜定)度判斷 (二) 靜定桁架、梁及剛架 等結構之力學分析 (三) 結構之影響線分析		
二、靜定結構彈性變形分析 (一) 虛功法 (單位力法) 應用 (二) 卡式定理應用 (三) 共軛梁法應用		
三、靜不定 (超靜定) 結構分析 (一) 諧合變位法應用 (二) 最小功法應用 (三) 轉角撓度 (傾角變位) 法應用 (四) 彎矩分配法應用 (五) 勁度矩陣在結構分析的應用		
備 註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七、電機機械

適 用 考 試 名 稱	等 級	適 用 考 試 類 別
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	員 級 晉 高 員 級	技 術 類
專 業 知 識 及 核 心 能 力	一、了解變壓器與發電機及電動機的原理與應用。 二、運用既有的電機機械原理及基礎，處理相關電機問題。	
命 題	大 綱	
一、機電能量轉換基本原理 (一) 磁場、磁力與磁路 (二) 功率、能量與轉矩		
二、變壓器 (一) 變壓器之原理與等效電路 (二) 三相變壓器 (三) 自耦變壓器 (四) 比壓器(PT)與比流器(CT)		
三、直流電機(含發電機與電動機) (一) 直流電機之基本原理與應用 (二) 固態直流機驅動系統		
四、同步電機(含發電機與電動機) (一) 同步電機之原理與等效電路 (二) 同步電機之特性與控制 (三) 同步電機並聯運轉		
五、感應電機(含發電機與電動機) (一) 感應電機之原理與等效電路 (二) 感應電機之特性與控制 (三) 單相感應機		
備註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八、機械設計

適 用 考 試 名 稱	等 級	適 用 考 試 類 別
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	員 級 晉 高 員 級	技 術 類
專 業 知 識 及 核 心 能 力	一、了解機械力學原理與強度設計。 二、了解常用機械元件之強度分析及設計。 三、了解常用機械系統之設計原理。	
命 題	大	綱
一、機械原理與強度設計 (一)應力與應變 (二)撓度與剛性 (三)靜態負載強度設計 (四)變動負載強度設計 (五)磨擦與潤滑		
二、接合件之選用分析與設計 (一)螺紋件 1. 動力螺桿 2. 螺栓、扣件 (二)鉚接 (三)焊接 (四)黏著接合		
三、機械彈簧之選用分析與設計 (一)螺圈彈簧 1. 拉伸彈簧 2. 壓縮彈簧 3. 扭轉彈簧 (二)平板彈簧		
四、軸與軸承之選用分析與設計 (一)軸與鍵 1. 軸的靜態與動態強度 2. 轉動軸的臨界速度 3. 鍵之規格及用途 (二)軸承 1. 滑動軸承 2. 滾動軸承		
五、齒輪之選用分析與設計 (一)齒輪類別 1. 正齒輪、斜齒輪與螺旋齒輪 2. 蝸桿與蝸輪 (二)齒輪系 1. 複級齒輪系 2. 行星齒輪系		

六、離合器、煞車、聯結器與飛輪之選用分析與設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離合器設計</li> <li>(二)煞車設計</li> <li>(三)聯結器設計</li> <li>(四)飛輪設計</li> </ul>	
七、撓性傳動與摩擦元件之選用分析與設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帶輪設計</li> <li>(二)鏈輪設計</li> <li>(三)摩擦輪設計</li> </ul>	
備註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九、資訊系統與分析

適 用 考 試 名 稱	等 級	適 用 考 試 類 別
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	員 級 晉 高 員 級	技 術 類
專業知識及核心能力	一、了解資訊系統分析與設計之整體性發展脈絡、內涵以及變遷趨勢。 二、了解資訊系統分析與設計必備之相關知識、整合技術能力以及各知識學門間之互動關係。 三、了解資訊系統分析(軟體、硬體及網路)與設計與相關專業學門間關係及跨領域分工合作必要之知識與能力。	
命	題	大 綱
一、系統分析 (一) 模式/文件:ER, DFD, UML 等 (二) 步驟:如何進行訪談, 使用者需求分析、技術需求分析、環境需求分析、可行性評估、外包與自製系統的評估等。		
二、系統設計 (一) 資料庫設計 (二) 系統架構設計:2-tier, 3-tier, web-base 等 (三) 介面設計 (四) 設計模式/工具 (UML 等) (五) 結構化設計(內聚力, 耦合力等)		
三、系統建置與測試 (一) 系統轉換、使用者訓練等。 (二) 接受度測試、系統整合測試、子系統整合測試、黑(白)箱測試		
四、系統維護 (一) 類型:正確性、完美性、適應性、預防性維護 (二) 維護之步驟		
五、系統轉換 (一) 平行作業(parallel operation) (二) 試行作業(pilot operation) (三) 分段作業(phased operation)		



六、其他專案管理:PERT, Gantt chart 等

(一) 品質管理:CMMI, 測試, 安裝等

(二) 分析師與設計師的專業技巧與能力

(三) 新技術對系統發展的影響:EC, web-base, Internet, globalization, wireless 等

(四) 系統分析與設計的新工具:ADI, CASE, RUP, OO, 等

備註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十、郵政法規概要(包括郵政法、郵政儲金匯兌法、簡易人壽保險法及郵件處理規則)

適 用 考 試 名 稱	等 級	適 用 考 試 類 別
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	佐 級 晉 員 級	業 務 類 、 技 術 類
專 業 知 識 及 核 心 能 力	<p>一、理解郵政法中相關名詞解釋及郵件遞送管理、遺失補償等重要規定。</p> <p>二、理解郵政儲金匯兌法中對郵政儲匯之相關規定及範圍。</p> <p>三、理解簡易人壽保險法中契約內容、當事人、關係人及權利義務之規定。</p> <p>四、理解郵件處理規則中郵件種類、資費、交寄、運遞、查詢及遺失補償之重要規定。</p>	
命 題	大 題	綱
<p>一、郵政法</p> <p>(一)本法相關名詞定義</p> <p>(二)郵費及郵票</p> <p>(三)郵件遞送及管理之限制及義務</p> <p>(四)郵件遺失及毀損補償之規定</p> <p>(五)違反本法相關規定之罰則</p>		
<p>二、郵政儲金匯兌法</p> <p>(一)儲金、匯兌之種類</p> <p>(二)郵政儲匯業務之特性</p> <p>(三)郵政儲金之運用範圍</p> <p>(四)郵政匯票兌領請求權與遺失之相關問題</p> <p>(五)郵政儲匯業務之監理</p>		

### 三、簡易人壽保險法

- (一)簡易人壽保險契約種類
- (二)被保險人之資格
- (三)保險契約之訂立及終止
- (四)保險費交付及保險契約之停效與復效
- (五)受益人之指定與變更
- (六)保險金之給付
- (七)保單借款之規定

### 四、郵件處理規則

- (一)郵件種類及資費
- (二)郵件特別處理之規定
- (三)郵件之交寄與運遞之內容及限制
- (四)郵件查詢及遺失之補償規定

備註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十一、民法概要

適 用 考 試 名 稱	等 級	適 用 考 試 類 別
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	佐 級 晉 員 級	業 務 類
專 業 知 識 及 核 心 能 力	一、了解民法的基本概念與理論基礎。 二、民總部分重在了解權利主體、課題及法律行為之一般問題。 三、債法重在各種意定之債與法定之債。 四、物權部分重在各種物權及物權法之建制原則。 五、親屬及繼承法部分重在婚姻及親子關係以及其間之扶養與繼承權利與義務	
命 題	大	綱
一、民法總則 (一) 人的概念及其種類 (二) 權利能力的始終 (三) 行為能力 (四) 限制行為能力人之法律行為 (五) 禁治產人與精神錯亂者之法律行為 (六) 意思表示之成立與生效 (七) 意思表示之瑕疵 (八) 意思表示之解釋 (九) 契約之締結 (十) 代理 (十一) 條件與期限 (十二) 無效與撤銷 (十三) 消滅時效 (十四) 權利濫用 (十五) 正當防衛與緊急避難		
二、債 (一) 債之發生原因 (二) 意定之債 (三) 無因管理 (四) 不當得利 (五) 侵權行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六) 締約上過失</li> <li>(七) 給付遲延</li> <li>(八) 給付不能</li> <li>(九) 積極侵害債權 (不完全給付)</li> <li>(十) 債之保全</li> <li>(十一) 契約之確保</li> <li>(十二) 多數債權人或債務人</li> <li>(十三) 債之移轉</li> <li>(十四) 債之消滅</li> <li>(十五) 各種之債</li> <li>(十六) 讓與之債</li> <li>(十七) 用益之債</li> <li>(十八) 勞務之債</li> <li>(十九) 保證及人事保證</li> <li>(二十) 指示證券</li> <li>(二十一) 和解</li> </ul>	
<p>三、物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 物權法定主義</li> <li>(二) 物權之種類</li> <li>(三) 所有權</li> <li>(四) 用益物權</li> <li>(五) 擔保物權</li> <li>(六) 典權</li> <li>(七) 占有</li> </ul>	
<p>四、親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 親屬之種類與親等</li> <li>(二) 婚姻關係</li> <li>(三) 親子關係</li> <li>(四) 家長與家屬</li> <li>(五) 同居關係</li> </ul>	
<p>五、繼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 繼承權與繼承順位</li> <li>(二) 應繼分與特留分</li> <li>(三) 限定繼承與拋棄繼承</li> <li>(四) 遺贈</li> <li>(五) 遺囑</li> <li>(六) 繼承權之侵害</li> <li>(七) 繼承財產之侵害</li> </ul>	
<p>備註</p>	<p>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p>

## 十二、營建法規概要

適用考試名稱	等 級	適用考試類別
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	佐 級 晉 員 級	技 術 類
專業知識及核心能力	了解營建法規、建管行政法規、營建法規體系、建築法、建築技術規則、綠建築、政府採購法	
命 題	大	綱
<p>一、營建法規 意義、位階、分類、效力、應用原則、施行、適用、解釋及常用術語。</p>		
<p>二、建管行政法規            (一)中央法規標準法            (二)訴願法            (三)行政程序法            (四)執行法。</p>		
<p>三、營建法規體系            (一)層級和架構            (二)區域計畫法體系及相關管制法規            (三)都市計畫法體系及相關管制法規            (四)建築法體系及相關法規            (五)建築技術規則體系及相關法規            (六)營造業法            (七)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及其子法及建築物室內裝修管理辦法</p>		
<p>四、建築法            (一)立法目的及建築管理內容            (二)建築法主管建築機關            (三)建築法的適用對象            (四)建築法中“建築行為”意義內容            (五)一宗建築基地及應留設法定空地規定            (六)建築行為人權利與義務規定及限制            (七)免由建築師設計監造或營造業承造建築物            (八)建築許可、山坡地開發建築許可、工商綜合區、開發許可、都市審議許可，建築基地、建築界線及開發相關法規管制計畫及管制法規            (九)建築施工管理內容及相關法令            (十)建築使用管理內容及相關法令            (十一)其他建築管理事項。</p>		

<p>五、建築技術規則</p> <p>(一)架構內容</p> <p>(二)建築物一般設計通則內容</p> <p>(三)建築物防火設計規範</p> <p>(四)綠建築標章</p> <p>(五)特定建築物定義及相關規定</p> <p>(六)建築容積管制的意義、目的、範圍、內容、考慮因素、效益及相關規定</p> <p>(七)建築技術規則其他規定。</p>	
<p>六、建築技術規則體系</p> <p>(一)建築物防火避難安全法規</p> <p>(二)建築物使用類組及變更使用辦法</p> <p>(三)舊有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及消防安全設備改善辦法</p> <p>(四)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p> <p>(五)防火避難檢討報告書申請認可要點</p> <p>(六)建築物防火避難性能設計計畫書申請認可辦法。</p>	
<p>七、綠建築</p> <p>(一)定義</p> <p>(二)綠建築的規範評估</p> <p>(三)綠建築九大指標的設計評估</p> <p>(四)綠建築的分級評估</p> <p>(五)綠建築推動方案。</p>	
<p>八、政府採購法</p> <p>(一)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有關招標、審標、決標，履約管理，查驗及驗收</p> <p>(二)異議與申訴</p> <p>(三)調解及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的規定。</p>	
備註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十三、結構學概要

適 用 考 試 名 稱	等 級	適 用 考 試 類 別
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	佐級晉員級	技 術 類
專業知識及核心能力	一、了解結構學概要中靜定結構之基本理論。 二、了解靜定結構的分析方法。	
命 題	大	綱
一、結構穩定性與靜定度之判斷 (一) 桁架之穩定性與靜定度判斷 (二) 梁及剛架結構之穩定性與靜定度判斷		
二、靜定桁架、梁及剛架之靜力分析 (一) 靜定桁架之反力與內力分析 (二) 靜定梁之反力與內力分析 (剪力與彎矩圖之繪製) (三) 靜定剛架之反力與內力分析(剪力與彎矩圖之繪製)		
三、靜定結構影響線分析 (一) 靜定桁架之影響線分析 (二) 靜定梁之影響線分析		
四、靜定結構彈性變形分析 (一) 靜定桁架之彈性變形分析 (二) 靜定梁之彈性變形分析 (三) 靜定剛架之彈性變形分析		
備註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十四、電機機械概要

適 用 考 試 名 稱	等 級	適 用 考 試 類 別
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	佐 級 晉 員 級	技 術 類
專 業 知 識 及 核 心 能 力	一、了解變壓器、發電機及電動機的基本原理與應用。 二、具備電機機械必備之相關知識，以及維護保養之實務技能。	
命 題	大	綱
一、機電能量轉換之基本概念 (一)電磁能量轉換之基本原理 (二)磁力、磁場與磁路的運用 (三)功率、能量與轉換		
二、變壓器 (一)變壓器之基本原理與運用 (二)三相變壓器 (三)自耦變壓器 (四)比壓器(PT)與比流器(CT)		
三、直流電機(含發電機與電動機) (一)直流電機之原理與特性 (二)直流電機之速率控制、運用與保養		
四、交流電機(含發電機與電動機) (一)交流電機之原理與構造 (二)交流電機之感應電壓與轉矩 (三)交流電機之連接、運用與保養		
五、同步電機 (一)同步電機之原理與構造 (二)同步電機之特性與控制 (三)同步電機之連接與運轉		
六、感應電機 (一)感應電機之原理與等效電路 (二)感應電機之特性與控制 (三)三相感應電動機 (四)單相感應電動機		
備註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十五、機械原理概要

適 用 考 試 名 稱	等 級	適 用 考 試 類 別
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	佐 級 晉 員 級	技 術 類
專 業 知 識 及 核 心 能 力	一、了解機械與基本元件之概要 二、了解常用機械元件之種類、規格、用途及選用。 三、了解機械系統之類別、概要及操作方式。	
命 題 大 綱		
一、機械與基本元件概要 (一)機件、機構概要 1.機件的種類 2.運動傳達的方法 (二)螺旋、螺紋及螺旋連接件 1.螺旋的原理及應用概要 2.螺紋的功用及種類 3.螺栓、螺釘、螺帽及鎖緊裝置的種類與用途概要 4.墊圈的種類與用途概要 (三)鍵與銷 1.鍵、銷的種類與用途概要 2.鍵、銷的受力及相關計算 (四)彈簧 1.彈簧的功用及種類概要 2.彈簧的材料 3.彈簧的常數(率)		
二、凸輪與軸承及連接裝置 (一)凸輪 1.凸輪的種類與用途概要 2.凸輪及從動件接觸方法 3.凸輪及從動件的運動分析 (二)軸承及連接裝置 1.軸承的種類概要 2.滾動軸承及滑動軸承的規格及應用 3.聯結器的種類及功用概要 4.離合器的種類及功用概要		
三、帶輪、鏈輪與摩擦輪 (一)帶輪 1.帶與帶輪的種類與用途概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皮帶的傳動方式</li> <li>3.帶輪的傳送速比與功率計算</li> <li>4.塔輪及錐輪的種類與用途概要</li> </ul> <p>(二)鏈輪</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鏈輪的傳動特性</li> <li>2.鏈條的種類及構造</li> <li>3.鏈輪的傳送速比與功率計算</li> </ul> <p>(三)摩擦輪</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摩擦作用與摩擦輪概要</li> <li>2.摩擦輪的傳送速比與傳動功率計算</li> </ul>	
<p>四、齒輪</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齒輪的種類與用途概要</li> <li>(二)齒形與齒輪的規格</li> <li>(三)各種齒輪裝置概要</li> <li>(四)齒輪系的功用</li> </ul>	
<p>五、起重滑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槓桿原理</li> <li>(二)起重滑車的種類概要</li> <li>(三)滑車的機械利益</li> </ul>	
<p>六、管件及液壓、氣壓傳動機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管及其附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管的種類及規範</li> <li>2.管接頭及管套節概要</li> <li>3.閥的種類及功用</li> </ul> </li> <li>(二)液壓、氣壓傳動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液壓系統概要</li> <li>2.液壓構件的名稱及功用</li> <li>3.氣壓系統概要</li> <li>4.氣壓構件的名稱及功用</li> </ul> </li> </ul>	
<p>七、制動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制動器的功用及種類</li> <li>(二)制動器材料</li> <li>(三)帶制動器及塊制動器的計算</li> </ul>	
備註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十六、郵政法規大意(包括郵政法、郵政儲金匯兌法、簡易人壽保險法及郵件處理規則)

適 用 考 試 名 稱	等 級	適 用 考 試 類 別
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	士 級 晉 佐 級	業 務 類
專 業 知 識 及 核 心 能 力	<p>一、了解郵政法中相關名詞解釋及郵件遞送管理、遺失補償等基本規定。</p> <p>二、了解郵政儲金匯兌法中對郵政儲匯之相關基本規定及範圍。</p> <p>三、了解簡易人壽保險法中契約內容、當事人、關係人及權利義務等基本規定。</p> <p>四、了解郵件處理規則中郵件種類、資費、交寄、運遞、查詢及遺失補償之基本規定。</p>	
命 題	大	綱
<p>一、郵政法</p> <p>(一)本法相關名詞定義</p> <p>(二)郵費及郵票</p> <p>(三)郵件遞送及管理之限制及義務</p> <p>(四)郵件遺失及毀損補償之規定</p> <p>(五)違反本法相關規定之罰則</p>		
<p>二、郵政儲金匯兌法</p> <p>(一)儲金、匯兌之種類</p> <p>(二)郵政儲匯業務之特性</p> <p>(三)郵政儲金之運用範圍</p> <p>(四)郵政匯票兌領請求權與遺失之相關問題</p> <p>(五)郵政儲匯業務之監理</p>		

三、簡易人壽保險法

- (一)簡易人壽保險契約種類
- (二)被保險人之資格
- (三)保險契約之訂立及終止
- (四)保險費交付及保險契約之停效與復效
- (五)受益人之指定與變更
- (六)保險金之給付
- (七)保單借款規定

四、郵件處理規則

- (一)郵件種類及資費
- (二)郵件特別處理之規定
- (三)郵件之交寄與運遞之內容及限制
- (四)郵件查詢及遺失之補償規定

備註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十七、電工原理大意

適 用 考 試 名 稱	等 級	適 用 考 試 類 別
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	士 級 晉 佐 級	技 術 類
專 業 知 識 及 核 心 能 力	一、對電機工程文件具備閱讀能力。 二、對一般電機工程器材具備使用能力。 三、具備電與磁的基本概念。 四、具備直流電路的基礎知識。 五、具備交流電路的基礎知識。 六、具備變壓器的知識和應用能力。 七、具備發電機和電動機的知識和應用能力。 八、具備工業配電和用電安全的技術能力。	
命 題	大	綱
一、電學基礎知識 (一) 電學定律(庫侖定律、歐姆定律、克希荷夫電壓定律、克希荷夫電流定律)。 (二) 求解串聯和並聯之直流電路。 (三) 求解直流電路之電能、電功率、效率。 (四) 物體的導電特性；電阻的特性；電容的特性；電感的特性。		
二、電磁基礎知識 (一) 電磁定律(安培右手定則、法拉第定律、佛來銘右手定則、佛來銘左手定則)。 (二) 電磁感應。 (三) 鐵磁材料的特性。		
三、電器元件的辨別和應用 (一) 被動元件(電阻器、電容器、電感器)； (二) 主動元件(二極體、雙極電晶體、場效應電晶體、積體電路、IGBT)； (三) 開關元件(電路開關、繼電器、微動開關)； (四) 感測元件(光敏電阻、熱敏電阻)。		
四、變壓器的辨別和應用 (一) 變壓器的電流轉換和電壓轉換。 (二) 變壓器的阻抗轉換。 (三) 電力用單相變壓器的接線法。		
五、交流電基礎知識 (一) 正弦波交流電的特性；單相交流電的有效值和平均值。 (二) 求解等效電抗、等效電容抗、等效電感抗。 (三) 三相交流電路的接線法。		
六、發電機與電動機的辨別和應用 (一) 直流電機的種類和構造。 (二) 直流電動機的轉向和轉速控制法。 (三) 相感應電動機的作動原理和特性。 (四) 同步電動機的作動原理和特性。		

<p>七、用電安全與設備維護</p> <p>(一) 接地方法。</p> <p>(二) 電機保護裝置的特性和裝接方法。</p> <p>(二) 電機設備的檢查與保養。</p> <p>(三) 電力儀表的使用方法</p>	
備註	<p>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p>